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美國或未根據任何該等司法權區的證券法辦理登記或未獲批准而於上述地區進行下述建議、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本公告並不構成提呈出售建議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建議。本公告所述之證券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如無登記或獲豁免登記規定，不得在美國提呈或出售證券。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而招股章程可從發行人或出售證券的持有人取得。上述招股章程將載有提出有關發售的公司以及其管理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無意於美國進行任何公開證券發售。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Central China Real Estate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2)

澄清公告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二日刊發關於發行200,000,000美元二零二零年到期票息8.0%優先票據的公告(「該公告」)。除本公告另行界定者外，當中使用詞彙具有該公告界定的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由於排字印刷上無意的疏漏，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的部份贖回後，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額為687,000,000港元，而並非如該公告第7頁釋義「二零零九年附認股權證的可換股債券」所列明的867,000,000港元。

本公司刊發本公告僅出於澄清目的。

承董事會命
建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胡葆森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二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胡葆森先生及閆穎春女士；非執行董事林明彥先生(替代董事：羅臻毓先生)、廖茸桐先生、胡勇敏先生及李樺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石麟先生、王石先生及辛羅林先生。